

证券代码:301003

证券简称:江苏博云

公告编号:2022-030

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以通讯、电子邮件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铮女士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 77,397,831.39 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，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60,000,000.00 元用于偿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锦丰支行贷款；使用超募资金 17,397,831.39 元用于偿还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丰支行贷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2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（含超募资金）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。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.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6月24日